

##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3月15日在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兴海路5号公司二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3月8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审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凯翔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亲自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所形成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招商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壹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以上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授信期限为一年，具体起止日期以银行实际审批为准。

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理人办理上述授信额度申请事宜，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决议有效期一年。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 **二、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8,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性的保本型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财务负责人办理具体相关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1）及相关公告。

## **三、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用于购买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的现金管理类产品或理财产品，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意授权公司及子公司管理层在规定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人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及相关公告。

#### **四、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副总裁丁耀良先生代行总裁职责的议案》**

鉴于目前公司总裁职位空缺，为促进公司经营发展、保障业务平稳运行，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副总裁丁耀良先生代行总裁职责，直至董事会聘任新任总裁之日止。公司副总裁代行总裁职责期间，须严格按照《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履行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授权副总裁代行总裁职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3）。

特此公告。

北京利德曼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3 月 15 日